

「做個快樂女人」工作坊 (B-17)

我終日營營役役，累了，何處是靠岸？

我在工作世界日日打滾，成為別人眼中的「女強人」，我這樣是想得到名利？想實踐夢想？

想證明自己有能力？究竟我想要什麼？

我已到適婚年齡，父母都在催婚，說「女人一定要結婚，一定要有歸宿」，身邊的朋友也紛紛拍拖、結婚，我可以「情歸何處」？

我已很努力地照顧丈夫和孩子，想讓他們得到幸福，但怎麼總覺自己不是好太太和好媽媽？作為現代女性的你，若你面對這些處境，你感到怎樣？你想要什麼？你會怎樣……

課程安排：

日期及時間：

15.7.2017(六)	下午 2 時至晚上 9 時 (包括 1 小時晚飯時間)
16.7.2017(日)	上午 10 時至下午 5 時 (包括 1 小時午飯時間)

地點：本中心

導師：陳少玲女士

對象：現就讀或曾就讀中心專業輔導證書課程而又渴望成長和幸福快樂的女同學

費用：

	優惠價 (適用於 15.5.2017 或 以前報名)	標準價 (適用於 16.5.2017 或以後報名)
會員	<input type="checkbox"/> \$900	<input type="checkbox"/> \$1,100
非會員	<input type="checkbox"/> \$1,125	<input type="checkbox"/> \$1,375

授課語言：粵語(輔以英語)

名額：24 人

截止報名：2017 年 6 月 14 日

聽講證書：頒予出席滿 80%(三節)或以上

付款方法：

- 支票：以抬頭「香港沙維雅人文發展中心有限公司」劃線支票寄回，背頁請列明姓名、電話號碼及課程編號。
- 櫃員機轉賬(恒生銀行：390-373249-883)：將轉賬收據電郵至：office@hksatir.org，並列明姓名、電話號碼及課程編號。學位將於交妥收據後由中心職員確認。
- 現金：親臨中心繳付。

註：報名後如需於 2017 年 6 月 15 日至 2017 年 6 月 29 日期間退出課程，退款將會被扣除所繳課程學費的 10% 作行政開支。凡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或之後退出之參加者，恕不獲退還任何已繳交之費用。

導師簡介 - 陳少玲女士

- 香港中文大學家長教育文學碩士
- 自 1999 年開始，跟隨 Dr. John Banmen, Dr. Maria Gomori 及林沈明瑩博士學習沙維雅模式至今 18 年
- 中心專業輔導證書課程畢業生(優異)
- 前資深中學教師，教學以外，多年來亦曾從事輔導工作(情緒、升學及就業輔導)、教師發展及家長教育工作
- 中心專業輔導證書課程助理導師
- 多次擔任中心導師、輔導訓練課程及個人成長課程小組導師及專業輔導證書課程主任；並為中心督導員及資深輔導員

課程目標：

透過應用沙維雅模式設計的工作坊，讓參加工作坊的女性：

1. 深入了解自己，接納自己，關愛自己
2. 活出自己，作出最適合自己的選擇
3. 改善人際，建立健康的親密關係

形式：

- 短講
- 小組及大組分享
- 示範
- 練習



香港沙維雅人文發展中心
「做個快樂女人」工作坊
課程報名表(B-17)

姓名 (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性別 _____ 年齡 _____ 職業 _____

電話 (住宅) _____ (寫字樓) _____ (傳呼/手提) _____ (傳真) _____

通訊地址 _____ 會員証號碼 _____

電郵 _____ 身份証號碼 (請提供首五個字母/數字) _____

本人為中心 PCCC _____ 的學員

請在証書上列印此英文姓名 _____

如遇緊急事故，可聯絡：姓名 _____ 電話 _____

總金額 HK\$ _____ 支票號碼 _____

本人患有以下長期病患： _____，並*有／沒有接受定期治療。 *刪去不適用者

請填妥報名表，並以支票、櫃員機轉賬或現金方式繳付(詳情請見單張列明的付款方法)。由於名額有限，本中心恕難處理未付款之申請。

- 攝錄：本人明白中心將攝錄工作坊過程，作記錄、評估及讓工作坊參與者日後在中心內研習之用。
- 本人自願向沙維雅中心提供以上的資料，作為中心處理課程報名之用。
- 本人明白除個人資料 (私隱) 條例所訂明的豁免外，本人有權查閱及更正個人資料。
- 本人明白此課程乃屬教育性質，而非作心理治療之用途。在探討個人成長的過程當中，本人明白可能會在情緒或心理上受到觸動。如有需要，本人會於課程後主動尋求沙維雅中心的輔導服務或其他專業團體的協助，作出跟進。
- 本人已向有關的輔導人員／醫護人員／專業人士諮詢，確定本人的身體及精神狀況，適合參加此課程。
- 本人已詳閱此課程單張，並明白及同意當中安排。

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註：

Ⓢ 報名後如需於 2017 年 6 月 15 日至 2017 年 6 月 29 日期間退出課程，退款將會被扣除所繳課程學費的 10% 作行政開支。凡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或之後退出之參加者，恕不獲退還任何已繳交之費用。

Ⓢ 本中心會按課程報名情況，給予有需要者減免部份課程費用。

Ⓢ 任何查詢，歡迎聯絡職員。

~~~~~

**本中心專用**

支票 (支票號碼 \_\_\_\_\_ / \_\_\_\_\_)       現金       櫃員機轉賬 (連同轉賬收據)

金額 HK\$ \_\_\_\_\_ 收據號碼 \_\_\_\_\_ 職員 \_\_\_\_\_ 日期 \_\_\_\_\_

備註 \_\_\_\_\_